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102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2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校本部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張校長國恩

記錄：劉靜華

出席人員：鄭副校長志富、林副校長東泰（請假）、吳副校長正己、陳教務長昭珍、張學務長少熙、許總務長和捷、吳研發長朝榮、林處長陳涌、印處長永翔、柯館長皓仁、王主任偉彥（簡組長培修代理）、溫主任良財、賴主任富源、粘主任美惠、高院長文忠、潘主任朝陽（吳副主任忠信代理）、林主任秘書安邦、卓校長俊辰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（略）

二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（略）

三、圖書館柯館長報告「文薈廳之營運現況與未來經營方向」（略）

四、國際事務處報告「外籍研究生獎學金辦法（草案）」（略）

五、上次會議討論事項決議執行情形：

項次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1	擬修訂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施行細則」，提請討論。	研究發展處	修正後通過，並請續提行政會議討論。	業依會議決議修正，並提送 102 年 10 月 9 日本校第 341 次行政會議討論。
2	擬修訂本校「補助海外實習試辦計畫」之相關規定，提請討論。	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	照案通過。	1. 依決議辦理，並將修正辦法刊登於電子公布欄及本處網頁。 2. 103 年度海外實習計畫將依本修正辦法之申請程序執行。

決定：通過備查。

六、上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

項次	主席裁示事項	統籌辦理單位	執行情形
1	請檢討本校各中心之空間使用情形。	總務處	已彙整本校各級中心空間調查及校外房舍使用情形資料（附件略）。
2	請估算本校大學部學生赴海外學習、實習或擔任志工達 2 週以上之人數。	國際處	請參閱附件（略）
3	請提供本校學生因雙聯學制合約而出國進修之人數。	國際處	請參閱附件（略）

決定：通過備查。

貳、主席裁示事項

項次	主席裁示事項	辦理單位
1	為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安全，請研擬於網路電話系統中設置緊急事件分機或與警鈴連線之功能。	總務處
2	學生宿舍安全問題應立即檢視並限期改善。	學務處
3	請研擬修改文薈廳借用管理要點，納入場地收費標準。	圖書館

參、散會（17 時 15 分）